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GJIN

靈 金

**Lingbao Gold Company Ltd.**

**靈寶黃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3330)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靈寶黃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此中期財務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	2,690,377	2,110,296
銷售成本		<u>(2,308,385)</u>	<u>(1,762,613)</u>
毛利		381,992	347,683
其他收入	5	9,609	6,91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	20,835	(93,27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036)	(10,593)
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		<u>(107,913)</u>	<u>(89,583)</u>
經營溢利		292,487	161,150
融資成本	7(a)	<u>(70,191)</u>	<u>(40,097)</u>
除稅前溢利	7	222,296	121,053
所得稅	8	<u>(68,722)</u>	<u>(47,727)</u>
本期溢利		<u><b>153,574</b></u>	<u><b>73,326</b></u>
應撥歸於：			
本公司股東		149,479	80,619
非控股權益		<u>4,095</u>	<u>(7,293)</u>
本期溢利		<u><b>153,574</b></u>	<u><b>73,326</b></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	9	<u><b>19</b></u>	<u><b>10</b></u>

綜合全面收益表 –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溢利		153,574	73,326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u>(2,329)</u>	<u>3,918</u>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u><b>151,245</b></u>	<u><b>77,244</b></u>
應撥歸於：			
本公司股東		144,657	84,537
非控股權益		<u>6,588</u>	<u>(7,293)</u>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u><b>151,245</b></u>	<u><b>77,244</b></u>

綜合資產負債表 –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32,273	1,495,863
在建工程		837,861	686,576
無形資產		676,693	671,323
商譽		41,404	41,404
租賃預付賬款		136,143	94,239
其他投資		10,504	10,504
非流動預付賬款		73,808	90,253
遞延稅項資產		104,852	99,055
		<u>3,313,538</u>	<u>3,189,217</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461,359	1,167,21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按金和預付賬款	11	898,839	648,9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4,246	323,712
列作持作出售的資產		7,539	—
		<u>2,911,983</u>	<u>2,139,889</u>
<b>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1,643,057	1,393,000
其他貸款		2,973	3,27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2	601,291	547,535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23,800	23,800
應付本期稅項		26,567	31,140
		<u>2,297,688</u>	<u>1,998,745</u>
<b>流動資產淨值</b>		<u>614,295</u>	<u>141,144</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3,927,833</u>	<u>3,330,361</u>

## 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續）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b>1,010,399</b>	1,184,142
無擔保債券		<b>700,000</b>	—
其他應付賬款	12	<b>23,369</b>	30,624
遞延稅項負債		<b>7,755</b>	7,638
		<u><b>1,741,523</b></u>	<u>1,222,404</u>
<b>資產淨值</b>		<u><b>2,186,310</b></u>	<u>2,107,957</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b>154,050</b>	154,050
儲備		<b>1,980,503</b>	1,912,871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b>2,134,553</b>	2,066,921
非控股權益		<b>51,757</b>	41,036
<b>合計權益</b>		<u><b>2,186,310</b></u>	<u>2,107,957</u>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其中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

##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發佈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及一項新詮釋，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的發展列示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修訂）「關連方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二零一零年）

本集團並未採納任何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該等發展主要涉及闡明若干適用於本集團財務報表的披露規定，及並未對本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內容出現重大影響。

##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組合（生產流程、產品及服務）及地區劃分分部及進行管理。本集團按照向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時所採用的資料一致的方式，確定下列四個報告分部。具有相似性質的生產流程、產品及服務的經營分部已整合，形成以下呈報分部：

- 採礦－中國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黃金開採及選煉業務。
- 採礦－吉國 – 於吉爾吉斯共和國（「吉國」）的黃金開採及選煉業務。
- 冶煉 – 於中國開展的黃金及其他金屬冶煉及精煉業務。
- 銅加工 – 於中國開展的銅加工業務。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了評估分部業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下述基準監督各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流動資產，惟由總部管理的金融資產及其他公司資產的投資則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業務應佔的應付債項及應計費用，以及該等分部直接管理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惟總部管理的銀行借貸則除外。

### 3 分部報告 (續)

收入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銷售及開支或因該等分部應佔的資產折舊或攤銷而產生的開支而分配至呈報分部。然而，除呈報分部間銷售貨品外，本集團不會計量分部間互相提供的協助，包括共享資產及專有技術。

就本期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呈報的本集團呈報分部的有關資料載列如下。

	採礦 - 中國		採礦 - 吉國		冶煉		銅加工		總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來自外間客戶的收入	-	-	-	-	2,237,005	1,979,462	460,285	134,310	2,697,290	2,113,772
來自分部之間收入	331,695	324,119	-	-	365,017	82,307	-	-	696,712	406,426
營業稅	(25)	(57)	-	-	(6,033)	(3,417)	(855)	(2)	(6,913)	(3,476)
呈報分部收入	<u>331,670</u>	<u>324,062</u>	<u>-</u>	<u>-</u>	<u>2,595,989</u>	<u>2,058,352</u>	<u>459,430</u>	<u>134,308</u>	<u>3,387,089</u>	<u>2,516,722</u>
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u>73,065</u>	<u>75,508</u>	<u>(2,254)</u>	<u>(2,243)</u>	<u>246,974</u>	<u>216,822</u>	<u>49,580</u>	<u>20,202</u>	<u>367,365</u>	<u>310,289</u>
於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呈報分部資產	<u>1,904,711</u>	<u>1,666,490</u>	<u>784,577</u>	<u>690,500</u>	<u>2,067,754</u>	<u>1,659,162</u>	<u>1,428,197</u>	<u>1,124,017</u>	<u>6,185,239</u>	<u>5,140,169</u>
呈報分部負債	<u>793,614</u>	<u>852,511</u>	<u>783,370</u>	<u>711,667</u>	<u>917,406</u>	<u>276,080</u>	<u>1,197,223</u>	<u>905,525</u>	<u>3,691,613</u>	<u>2,745,783</u>
其他分部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利息費用	(14,525)	(11,092)	-	(1,821)	(10,980)	(9,363)	(17,463)	(1,392)	(42,968)	(23,668)
匯兌(損失)/收益淨額	(33)	-	27,766	(29,510)	(500)	-	(1,471)	(24)	25,762	(29,534)
本期折舊及攤銷	(53,744)	(67,812)	(78)	(77)	(17,638)	(18,014)	(22,028)	(5,221)	(93,488)	(91,124)
撥回/(計提)										
下列項目的減值：										
- 應收賬款及 其他應收賬款	(175)	1,695	-	-	-	50	-	442	(175)	2,187
- 採購按金	-	-	-	-	(1,727)	(2,965)	-	-	(1,727)	(2,965)
- 無形資產	(4,922)	-	-	-	-	-	-	-	(4,922)	-

### 3 分部報告(續)

#### (b) 呈報分部收入、盈虧、資產及負債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收入</b>		
呈報分部收入	<b>3,387,089</b>	2,516,722
分部之間的收入抵銷	<b>(696,712)</b>	(406,426)
	<hr/>	<hr/>
綜合營業額	<b>2,690,377</b>	2,110,296
	<hr/> <hr/>	<hr/> <hr/>
<b>溢利</b>		
呈報分部溢利	<b>367,365</b>	310,289
分部之間的溢利抵銷	<b>(70,236)</b>	(35,916)
	<hr/>	<hr/>
來自本集團外間客戶的呈報分部溢利	<b>297,129</b>	274,373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b>20,835</b>	(93,270)
融資成本	<b>(70,191)</b>	(40,097)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	<b>(25,477)</b>	(19,953)
	<hr/>	<hr/>
綜合除稅前溢利	<b>222,296</b>	121,053
	<hr/> <hr/>	<hr/> <hr/>



### 3 分部報告 (續)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呈報分部資產	<b>6,185,239</b>	5,140,169
分部之間的應收賬款抵銷	<b>(382,225)</b>	(260,082)
未變現溢利抵銷	<b>(61,104)</b>	(51,419)
	<b>5,741,910</b>	4,828,668
其他投資	<b>10,504</b>	10,504
總部管理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05,988</b>	272,514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	<b>267,119</b>	217,420
綜合資產總值	<b>6,225,521</b>	5,329,106
<b>負債</b>		
呈報分部負債	<b>3,691,613</b>	2,745,783
分部之間的應付賬款抵銷	<b>(382,225)</b>	(260,082)
	<b>3,309,388</b>	2,485,701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	<b>729,823</b>	735,448
綜合負債總值	<b>4,039,211</b>	3,221,149

## 4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開採、冶煉、選煉及銷售黃金及其他金屬產品。

營業額指扣除營業稅及增值稅後，向客戶銷售貨品的價值。於本期確認為營業額的主要收入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		
— 黃金	1,960,962	1,743,821
— 其他金屬	707,899	351,954
— 其他	28,429	17,997
減：銷售稅及徵費	(6,913)	(3,476)
	<u>2,690,377</u>	<u>2,110,296</u>

##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844	1,707
送貨服務收入	3,971	2,683
廢料銷售	1,887	1,595
來自非上市證券的股息收入	—	560
政府補助金	1,114	—
雜項收入	793	368
	<u>9,609</u>	<u>6,913</u>

## 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算的金融工具已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3,617	(60,9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1,697)	(78)
撇銷在建工程	-	(1,780)
撇銷無形資產	-	(1,417)
無形資產減值	(4,922)	-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23,265	(29,538)
其他	572	467
	<u>20,835</u>	<u>(93,270)</u>

##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墊款利息開支	69,321	56,331
企業債券利息開支	6,920	-
減：於在建工程中資本化的利息開支	(8,017)	(19,406)
	<u>68,224</u>	<u>36,925</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利息開支	-	2,206
其他借貸成本	1,967	966
	<u>1,967</u>	<u>966</u>
	<u>70,191</u>	<u>40,097</u>

## 7 除稅前溢利（續）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續）

(b) 其他項目：

租賃預付賬款攤銷	1,150	1,072
物業經營租賃支出	1,119	911
預付賬款及採購按金減值虧損	3,214	2,965
環境修復費	7,931	5,788
折舊總額	92,120	90,628
減：資本化至在建工程的折舊	(2,473)	(6,225)
	<u>89,647</u>	<u>84,403</u>
無形資產攤銷總額	4,345	90,470
減：資本化至勘探及評估資產的攤銷	-	(82,595)
	<u>4,345</u>	<u>7,875</u>

## 8 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稅項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		
本期中國所得稅	74,442	48,869
遞延稅項		
臨時差異的產生與撥回	(5,720)	(1,142)
	<u>68,722</u>	<u>47,727</u>

(a) 本公司及本集團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均須繳納中國所得稅。

其中一間附屬公司靈寶華鑫銅箔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零九年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故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有權按15%的所得稅率繳稅。

## 8 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續）

本公司及本集團在中國的其餘附屬公司的中國所得稅準備，乃按根據中國有關所得稅規則及條例釐定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5%（二零一零年：25%）計算。位於中國境外地區的附屬公司的稅項乃按有關國家的現行適用稅率計算。

- (b) 二零一一年香港利得稅準備按16.5%（二零一零年：16.5%）計算。由於本集團並未賺取需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任何收入，故並無於財務報表中計提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香港利得稅準備。
- (c) 二零一一年吉國利得稅準備按10%（二零一零年：10%）計算。由於本集團並未賺取需繳納吉國利得稅的任何收入，故並無於財務報表中計提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吉國利得稅準備。
- (d) 二零一一年老撾利得稅準備按35%（二零一零年：35%）計算。由於本集團並未賺取需繳納老撾利得稅的收入，故並無於財務報表中計提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老撾利得稅準備。

## 9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49,479,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0,619,000元）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的普通股770,249,091股（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70,249,091股普通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該等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0 股息

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在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決議案，有關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每股人民幣0.1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0.05元）合共人民幣77,024,909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8,512,455元）的末期股息已獲批准並已由本公司宣派。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已支付股息人民幣29,727,000元，未派付股息人民幣47,298,000元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累積。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零元）

##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和預付賬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和預付賬款包括應收債項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賬準備），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28,929	238,102
超過3個月但少於6個月	140,748	43,452
超過6個月但少於1年	1,423	4,164
超過1年	100	—
應收債項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賬準備）	471,200	285,718
其他應收賬款（已扣除呆賬準備）	226,442	190,788
採購按金（已扣除不交收準備）(附註(a))	176,154	128,165
衍生金融工具按金(附註(b))	25,043	44,287
	<b>898,839</b>	<b>648,958</b>

本集團要求客戶在付運貨物前以現金或票據繳付全數貨款。本集團只會在經過磋商後，方允許有良好交易紀錄的部份主要客戶以最長180天為限賒賬。

- (a) 採購按金指本集團預先向供應商支付的金額，以取得及時及穩定的金精粉供應，以供日後冶煉之用。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採取適當程序評估供應商供應金精粉的能力，並預期該等採購按金可分別在日後向各供應商採購金精粉時逐步收回。
- (b) 主要為保障本集團免受金商品及銅商品價格波動影響，本集團就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商品衍生合約向獨立期貨交易代理存入按金。

##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包括應付債項，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86,205	155,732
超過3個月但少於6個月	5,191	3,898
超過6個月但少於1年	1,552	1,946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338	813
超過2年	1,748	1,811
應付債項總額	195,034	164,200
其他應付賬款	107,441	145,093
應付採礦權款項	90,343	92,594
應付薪金及福利	43,621	57,234
遞延收入	47,040	43,411
應計費用	22,402	14,796
應付利息	17,836	12,994
預收款項	2,844	7,408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附註a)	27,432	9,805
應付股息 (附註10)	47,298	—
	<b>601,291</b>	<b>547,535</b>
<b>非流動其他應付賬款</b>		
應付採礦權款項	8,012	7,869
應計清拆成本	4,542	4,410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附註a)	—	18,345
遞延收入	10,815	—
	<b>23,369</b>	<b>30,624</b>

a: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之即期部份人民幣27,432,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805,000元)及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之非即期部份人民幣零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345,000元)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四日償還。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度，靈寶黃金股份有限公司（「靈寶黃金」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生產黃金約7,073公斤（約227,402盎司），比去年同期增加約183公斤（約5,884盎司），同比增長約2.7%。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營業額約人民幣2,690,377,000元，同比增加約27.5%。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約149,479,000元，同比增長約85.4%。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19元。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的股東應佔溢利，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長，主要商品價格於高位運行，其中金錠收入增長12.5%，白銀收入增長163.3%及銅產品收入增長86.6%和加強監控商品套期保值的交易。

本集團礦山資源主要分別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南、新疆、內蒙古，江西、甘肅及吉爾吉斯共和國。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擁有55個採探礦權，面積2,220.76平方公里。總黃金儲備及資源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約57.12噸（1,836,451盎司）及100.52噸（3,231,793盎司）。

### 1. 採礦分部

#### 營業額及生產

採礦業務主要包括銷售金精粉及合質金。所有金精粉及合質金均銷售予本集團的冶煉廠作為集團內公司間的銷售。

下表載列採礦分部按產品分類的生產及銷售數量之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概約	概約	概約	概約
	單位	生產數量	銷售數量	生產數量	銷售數量
金精粉	公斤	1,017	910	889	798
合質金	公斤	338	291	600	506
合計	公斤	1,355	1,201	1,489	1,304
合計	盎司	43,564	38,613	47,872	41,925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採礦分部總收入約為人民幣331,670,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人民幣324,062,000元增加約2.3%。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河南、新疆及內蒙金礦之營業額佔採礦分部總營業額約81.7%，17.6%及0.7%。本集團合質金生產減少約262公斤至約338公斤，金精粉生產增加約128公斤至約1,017公斤。

## 分部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採礦分部業績總額約人民幣73,065,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人民幣75,508,000元減少約3.2%。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採礦業務分部業績與分部營業額比率約為22.0%，較二零一零年度同期約23.3%減少約1.3%。

## 2. 冶煉分部

本集團現時之冶煉廠位於河南省，能綜合回收金、銀、銅及硫酸。其主要產品包括金錠、銀、銅產品及硫酸。下表載列冶煉分部按產品分類的生產及銷售數量之分析：

	單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概約 生產數量	概約 銷售數量	概約 生產數量	概約 銷售數量
金錠	公斤	<b>7,073</b>	<b>6,365</b>	6,890	6,810
	盎司	<b>227,402</b>	<b>204,640</b>	221,519	218,947
白銀	公斤	<b>26,172</b>	<b>27,815</b>	17,125	19,267
	盎司	<b>841,449</b>	<b>894,273</b>	550,582	619,448
銅產品	噸	<b>7,811</b>	<b>7,270</b>	6,137	4,697
硫酸	噸	<b>70,819</b>	<b>73,775</b>	79,082	77,729

## 銷售及生產

本集團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冶煉分部總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595,989,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人民幣2,058,352,000元增加約26.1%。報告期內的有關增幅主要由於出售的金錠平均售價上升約20.3%，銀銷售數量和平均售價分別上升約44.2%和82.6%及電解銅銷售數量和平均售價分別上升約54.8%和17.6%。

本集團之冶煉廠每日處理約960噸金精粉，生產使用率約100%。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之金回收率約95.0%，銀回收率約71.3%，銅回收率約95.5%，回收率繼續保持在較高水平。

## 分部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冶煉分部業績總額約人民幣246,974,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人民幣216,822,000元增加約13.9%。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冶煉業務分部業績與分部營業額比率約為9.5%，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10.5%減少約1.0%。

## 綜合經營業績

### 營業額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產品分類的銷售分析：

產品名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金額 (人民幣 千元)	銷售數量 (公斤/噸)	每單位售價 (人民幣元 每公斤/噸)	金額 (人民幣 千元)	銷售數量 (公斤/噸)	每單位售價 (人民幣元 每公斤/噸)
金錠	1,960,962	6,365公斤	308,085	1,743,821	6,810公斤	256,068
白銀	175,384	27,786公斤	6,312	66,602	19,267公斤	3,457
電解銅	72,231	1,237噸	58,392	151,042	3,041噸	49,669
銅箔	460,284	5,980噸	76,971	134,310	1,863噸	72,093
硫酸	28,429	73,499噸	387	17,997	77,729噸	232
稅前營業額	2,697,290			2,113,772		
減：銷售稅金 及附加	(6,913)			(3,476)		
	<u>2,690,377</u>			<u>2,110,296</u>		

本集團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度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690,377,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7.5%。有關增幅主要因為於期內出售金錠，白銀和銅產品的平均售價增加約20.3%，82.6%及26.8%，出售白銀的數量上升約44.2%，故金錠，白銀和銅產品的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2.5%，163.3%及86.6%。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二期銅箔廠主要生產高檔銅箔已全部投入生產。本集團銅箔生產數量約7,035噸，同比增加5,509噸或361.0%。銅箔銷售數量約5,980噸，同比增加4,117噸或221.0%。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電解銅平均售價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7.6%，銅箔平均售價較去年同期增加約6.8%。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銅箔市場需求疲弱，雖然銅的價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增長約17.6%，但銅箔產品的平均售價不能跟隨銅的增長，導致原材料成本上漲，毛利受壓。

## 前景展望

受歐美債務危機，市場對經濟成長前景的擔憂，將繼續支持黃金走高。本集團將緊抓黃金較高價位的機遇，確保選礦廠設備開車率，整體生產平穩運行。富金礦業有限責任公司選礦廠爭取早日開機，使公司礦產金有一定的增長。把握合適的產品銷售時機，確保利益最大化。積極開拓銅箔市場，做好市場調研和預測，及時調整銷售策略。在探礦方面，重點加強與中鋼集團合作，加快南山礦區小河斷裂帶成礦規律研究；加快哈巴河華泰黃金有限責任公司、赤峰金蟾礦業有限公司外圍探礦進程，重點關注桐柏興源礦業有限公司、南山礦區、靈寶鴻鑫礦業有限責任公司等幾大探礦工程進度；利用多種探礦手段相結合的方式做好探礦區的工作，提高探礦效果。

## 財務回顧

### 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產生資金，中期票據及銀行貸款為收購及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結餘達人民幣544,246,000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股東權益達人民幣2,134,553,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66,921,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人民幣2,911,983,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39,889,000元）及流動負債人民幣2,297,688,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98,745,000元）。流動比率為1.27（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約人民幣3,353,456,000元的未償還銀行貸款，年利率介於2.25%至6.65%，其中約人民幣1,643,057,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約人民幣271,053,000元須於一年後但兩年內償還，約人民幣985,375,000元須於兩年後但五年內償還，約人民幣453,971,000元需於五年後償還。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分兩批發行人民幣4億及人民幣3億的五年期中期票據，利率分別為5.95%及6.10%。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負債比率為53.9%（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4%），乃按總借貸除以資產總值計算。

## 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伊斯坦貝爾德金礦的採礦權（賬面值人民幣119,876,000元）及富金的普通股作為向國家開發銀行借貸之抵押。

## 市場風險

本集團需承受各種市場風險，包括金價及其他商品價值波動，以及利率、外幣匯率及通脹的變動。

### 金價及其他商品價值風險

本集團年內的營業額及溢利受金價及其他商品價值波動所影響，原因為本集團的產品均按市場價格出售，有關價格波動並不受本集團控制。本集團並沒有嚴禁利用商品衍生工具或期貨作投機用途，所有商品衍生工具皆用於規避金價及本集團其他商品價值的任何潛在波動。

###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有關債項利率波動的風險。本集團就支持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等一般企業用途而產生債務承擔。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利率或會由放款人根據有關中國人民銀行規例的變動而作出調整。倘中國人民銀行調高利率，則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將會上升。此外，倘本集團日後需要進行債務融資，則利率上調將會使新增債項的成本增加。

### 匯率風險

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人民幣進行。因此，匯率波動可能影響國際及本地金價，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構成影響。人民幣並非自由兌換的貨幣，而人民幣兌一籃子貨幣也可能出現波動。中國政府可能對人民幣自由貿易採取進一步行動及措施。除了上述以外，本集團面臨匯率風險主要是某些銀行存款及銀行貸款以港元及美元計值。匯率波動或會使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

## 合約責任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數約人民幣96,230,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0,835,000元減少約人民幣4,605,000元。

## 資本支出

期內資本支出約為人民幣197,472,000元，包括支付固定資產及在建生產設備合共約人民幣177,499,000元及購買無形資產約人民幣19,973,000元。

##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 人力資源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集團平均僱員數目為5,794名。本公司高度重視人力資源，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及培訓計劃。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及其各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中期股息。

## 企業管治

作為中國其中最大的綜合黃金開採公司，本公司一直堅持較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並且訂立了一套清晰的企業管治程式，確保公司具透明度並保障整體股東及僱員整體利益及權益。



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規定，惟下文之偏離除外：

**(i) 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分工）**

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董事長負責確保董事會會議上討論的事宜已妥善地向董事解說，而董事亦已獲得該等事宜的完整及可靠資料。

許高明先生為本公司的董事長及行政總裁，並擁有豐富的行業經驗。因此，已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的規定。董事會認為擁有一名對本集團的業務有所認識，能帶領討論及提示董事會，尤其是能適時就本行業內各種問題及發展向非執行董事作出必要的指引的董事長為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此外，董事會相信有關架構能促使本集團更及時及有效率地實施所作的決定。

**(ii) 守則條文第A.4.2條（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

至於選舉新委任董事方面，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三第4(2)段的規定，准許為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而獲委任的董事須於本公司的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就此，本公司並無採納規定於下屆股東大會重選董事的守則條文第A.4.2條。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向本公司董事作出之特定查詢，董事已於回顧期內整段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牛鍾潔先生、閔萬鵬先生、王瀚先生、杜莉萍女士及王育民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及討論及審閱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報告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份披露。

## 刊載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已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lingbao](http://www.irasia.com/listco/hk/lingbao)）刊登。二零一一年中期報告將會稍後寄發予股東，並將會載列於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之網站。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許高明

中國，河南省靈寶市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許高明先生、靳廣才先生、劉鵬飛先生、張果先生及何成群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王育民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牛鍾潔先生、王瀚先生、閔萬鵬先生及杜莉萍女士。